

紅十字會嘉義縣支會「大專生助學暨家庭築夢計畫」扶助就學申請書

※欲申請本項扶助就學之同學，請於104年04月30日前寄回本會。

姓名		身分證字號		出生年月日	
就讀學校		班級	系(科所)	年 班	學 號
戶籍地址					
通訊地址					
聯絡電話		學生手機		現居住縣市	
個案類型	☐ 父母雙亡 ☐ 父(母)死亡 ☐ 父(母)不負責任 ☐ 父(母)精神失常 ☐ 父(母)身障 ☐ 父(母)入獄 ☐ 父(母)久病不癒 ☐ 其他()				
父親姓名		職業/月收入		聯絡手機	
母親姓名		職業/月收入		聯絡手機	
案件來源	☐ 自行申請 ☐ 轉介			申請日期	年 月 日
轉介人姓名				轉介人與申請人關係	
聯絡電話	電話： 手機：				
補助對象 (擇一即可)	設籍嘉義縣之非低收入戶，目前就讀國內大學院校，畢業後可取得學士學位，且學業成績達70分以上、操行達80分學子，符合下列情形之一者： ☐ 1. 負擔主要家計者因長期未完全就業或非自願性失業，衍生就學人口就學問題，經評估亟需協助之貧窮邊緣戶。 ☐ 2. 戶內人口有身心障礙者，且家中有就學人口，生活困厄，經評估需要協助之貧窮邊緣戶。 ☐ 3. 單親家庭因子女就學需要，目前社會福利服務尚無法解決其面臨困境之貧窮邊緣戶。 ☐ 4. 戶內人口有罹患重病者，經評估亟需協助之貧窮邊緣戶。 ☐ 5. 負擔主要家計者確有不可抗力之因素致家庭陷入經濟弱勢戶，經評估亟需協助之貧窮邊緣戶。 ☐ 6. 其他家庭特殊情況，影響學子就學，經本會人員評估確認，提報本計畫推動委員會審查通過者。 *註：以上需經社工訪視評估認定。				
申請資格 (須同時符合)	1. 家庭年所得不超過新台幣70萬元 2. 家庭應計列人口之利息所得，合計不超過新台幣2萬元。 *受助者須參與志願服務一年至少150小時。				
繳交文件	☐ 1. 家庭築夢暨大學生助學計畫-助學扶助申請書、自傳及在校導師推薦書。 ☐ 2. 三個月內全戶戶籍謄本正本乙份，含最近親等尊親屬及本人資料(記事不可省略)。 ☐ 3. 在學或入學證明正本乙份(學生證影本須加蓋學籍章戳)。 ☐ 4. 成績證明：請檢附前一學期成績單正本乙份(大一新生可檢附高三下學期成績單證明)，若以影本提出須經校方驗章證明。 ☐ 5. 中低收入戶證明正本、三個月內清寒證明書正本或其他足以證明經濟困難之文件。 ☐ 6. 實際共同生活人口最近一年國稅局開立之全戶所得，及三個月內財產清單(未婚學生應含學生本人及扶養親屬)。				

家庭經濟狀況	收 入	1. 家庭總所得（不含外界救濟）：				
		2. 中、低收入戶資格： ☐ 無 ☐ 一款 ☐ 二款 ☐ 三款，每月補助 元				
		3. 其他機構補助： ☐有，補助機構名稱： 計補助金額： 元/月 ☐ 無				
	支 出	1. 基本生活費： 元				
		2. 房屋： ☐ 自有 ☐ 租賃，每月租金 元				
		3. 負債金額： 負債內容：				
		4. 其他支出：				
轉介者： (簽章) 申請人： (簽章) 家長或監護人： (簽章)						
初審結果： ☐ 符合，安排實地訪視評估 ☐ 不符合 (此欄由本會填寫)						
社 工 員		組 長		總 幹 事		

※如不敷使用，請自行影印

「大專生助學暨家庭築夢計畫」—申請人 自傳

申請學生姓名：_____

填表日期： 年 月 日

自傳（請簡單介紹自己及申請本會扶助之動機，內容應包含家庭情況、家庭成員、自己的個性、優缺點、求學過程、未來志向、未來憧憬…等）

照片黏貼處

註：本表由本人填寫，填寫後請本人簽名

學生簽名：_____

「大專生助學暨家庭築夢計畫」—推薦書

填表日期： 年 月 日

申請學生 姓名	
推薦老師 姓名	服務學校/職稱
老師之聯絡方式	電話： 分機 手機：
	通訊地址：
	E-mail：
推薦原因：	
推薦人簽名：	
日期：	

(本表格可自行延伸)

註：

- 一、申請文件請於民國105年04月30日前郵寄至本會，資料不齊者補件時間截止日為105年05月10日，上述以郵戳為憑，逾期不再另行通知。
- 二、申請資料請寄612嘉義縣太保市祥和二路東段5號3樓 紅十字會嘉義縣支會收
- 三、本計畫聯絡人：鄭學淳社工員，電話：05-3621207、3622121

紅十字會嘉義縣支會「大專生助學暨家庭築夢計畫」創業輔導申請書

填表日期： 年 月 日

一、基本資料

案號	(此欄工作人員填寫)			相片
申請人姓名	年齡	年 月 日 (歲)		
身份證字號	性別	☐ 男 ☐ 女		
聯絡方式	日間：	傳真：	手機：	
電子郵件				婚姻狀況
通訊地址				☐ 未婚 ☐ 已婚 ☐ 離婚 ☐ 喪偶
申請對象	設籍嘉義縣，年滿 20 歲以上、64 歲以下之有意接受輔導創業者，並符合下列條件： ☐1. 負擔家庭主要經濟來源者，以家戶為單位，其工作所得為唯一提供家庭生活所需之經濟來源且有扶養親屬者。 ☐2. 負擔家庭主要經濟者，因長期未完全就業或非自願性失業，且須扶養親屬。 ☐3. 因家庭因素離開勞動市場兩年以上，惟因經濟困頓，亟需重返職場者。 ☐4. 因離婚、喪偶、未婚生子而獨自扶養十八歲以下子女，或獨力扶養十八歲以下、父母無力扶養之孫子女，而有工作能力，但缺乏專業技能與實務經驗，造成就業與創業困難者。 ☐5. 其他家庭特殊情況，影響家庭經濟致使生活陷入困境，經本會人員評估確認者，提報本計畫推動委員會審查通過者。 ※申請案需接受本會社工員訪視評估。			
繳交文件	☐1. 紅十字會嘉義縣支會「大專生助學暨家庭築夢計畫」創業輔導申請書。 ☐2. 三個月內全戶戶籍謄本正本乙份(記事不可省略)。 ☐3. 中低收入戶證明正本、三個月內清寒證明書正本或其他足以證明經濟困難之文件。			
學歷	學校名稱： 系(科)所：			
工作經歷	公司名稱： 職務： 起迄日期：			
技術專長				

二、創業調查及需求

請問您目前創/就業情況	☐ 在職，單位名稱： ☐ 待業中(個月)
請問您的創業經驗	☐ 無經驗 ☐ 有經驗(行業)
請問是否上過相關職訓課程	☐ 否 ☐ 是課程名稱 時數 主辦單位
請問您想要創業的行業	☐ 餐飲服務業 ☐ 零售服務業 ☐ 批發業 ☐ 休閒民宿服務業 ☐ 服飾業 ☐ 網路服務業 ☐ 創意手工產業 ☐ 美容美髮 ☐ 便利商店 ☐ 成衣 ☐ 漫畫租書店 ☐ 五金日用 ☐ 製造業 ☐ 汽機車 ☐ 其他
請問您創業的動機為何	☐ 想當老闆 ☐ 養家活口 ☐ 自我實現 ☐ 家人支持 ☐ 其他 (可複選)

三、技術士證照

類別	等級
類別	等級

四、此欄由轉介單位填寫

轉介單位	
轉介人員	
聯絡電話	

初審結果：☐符合，安排實地訪視評估 ☐不符合 (此欄由本會填寫)

社 工 員	組 長	總 幹 事
-------	-----	-------